**2018年景德镇市公安局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景德镇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景德镇市公安局编制了本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并附相关指标统计表等组成。统计数据时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景德镇市公安局联系方式（地址：瓷都大道966号，邮编：333000，电话：0798-8567190，传真：0798-8567190）

**一、概述**

2018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有力领导下，把不断推进政务和警务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公安机关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保障公民知情权的一项重要工作，全面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分解到局直各单位、各部门，坚持“一把手”挂帅，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机制，有效促进了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同时，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对公开主体、公开方式、公开程序、公开时限等都提出了具体明确的要求，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依法规范运行。另外，切实加强业务培训和岗位练兵，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从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市公安局在门户网站、瓷都公安微博和微信公众号累计主动公开政务信息1609条，包含法规文件、工作动态、时政关注、公共服务等诸多领域。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上，一是通过市公安局网站这一重要平台，建立本地网上办事大厅，涵盖治安、户政、出入境等多警种，对一些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办事事项、工作时限、办理条件、申请表格及办理流程等均进行了公布。重点对治安、交通等行政管理工作的制度、程序、规则，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全部向社会公开，有效地方便了公众获取政府信息。二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结合重点公安工作主动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气会，并在全市公安工作会议和各类专项行动会议上，积极邀请媒体记者参会。三是通过积极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多种形式，及时公开市公安局重要工作信息和取得的工作成效，发布警情信息和防火、防盗、防事故、防诈骗等一系列安全防范常识。四是继续发挥好新媒体的作用。通过瓷都公安微博、微信平台，使广大群众能在第一时间动态了解公安工作，使广大群众每天都能接触最新的公安资讯。五是交警负责人主动走进交通音乐台直播间与市民互动交流，宣传交通安全以及各类法律知识。六是在户政窗口、交警窗口和出入境办事大厅窗口以及各基层单位都在醒目位置设立了警务公开栏。

1.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全年发生2起关于申请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已全部按要求向申请人答复。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我局没有发生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局2018年度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件27起，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件4起。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8年，虽然市公安局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领导下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同时也存在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改进、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的问题。对此，我们将把常态化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健全,并在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上下功夫，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附件：景德镇市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景德镇市公安局

|  |  |  |
| --- | --- | --- |
| 统计指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1609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5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2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406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38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64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0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2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2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0 |
| 统计指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29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0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2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27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29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29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0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29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3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26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25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0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0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1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27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27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4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4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25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2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0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0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3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1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2 |

单位负责人：蔡启彬 审核人：杨剑锋  填报人：曾浩

联系电话： 13907981406 填报日期：2019年1月14日